



中华人民共和国 国务院公报

ZHONGHUA RENMIN GONGHEGUO GUOWUYUAN GONGBAO

11月10日

一九八一年 第二十号

(总号: 367)



目 录

中共中央、国务院、中央军委致在黄河上游抗洪取得决定性胜利的青海、甘肃、宁夏、内蒙古四省、自治区党政军民的贺电..... (615)

国务院批转外国投资管理委员会关于国际信托投资工作座谈会纪要的通知..... (616)

 外国投资管理委员会关于国际信托投资工作座谈会纪要(摘要)..... (617)

国务院批转国家统计局关于加强和改革统计工作的报告的通知..... (623)

 国家统计局关于加强和改革统计工作的报告(摘要)..... (624)

国务院、中央军委关于长期保护测量标志的通告..... (630)

国务院办公厅转发全国供销合作总社关于全国棉花收购、加工工作会议情况的报告的通知..... (631)

全国供销合作总社关于全国棉花收购、加工工作会议情况的报告.....	(632)
国务院办公厅关于无定购基数的单位和个人交售的棉花奖售粮食问题给 山东省人民政府的批复.....	(634)
国务院办公厅转发关于中央爱国卫生运动委员会第五次会议情况的报告 的通知.....	(635)
中央爱国卫生运动委员会关于中央爱国卫生运动委员会第五次会议 情况的报告.....	(635)
建设社会主义精神文明要从清洁卫生工作做起.....	钱信忠 (635)
中华人民共和国外交部就苏联当局诬陷我国驻苏外交人员的行为给苏联 驻华大使馆的抗议照会.....	(642)
赵紫阳总理就伯利兹宣布独立致乔治·普赖斯总理的贺电.....	(643)
国务院任免人员.....	(643)

中共中央、国务院、中央军委致在黄河上游 抗洪取得决定性胜利的青海、甘肃、宁夏、 内蒙古四省、自治区党政军民的贺电

中共青海、甘肃省委，宁夏、内蒙古自治区党委，省（自治区）人民政府，兰州军区、北京军区，青海、甘肃省军区、宁夏、内蒙古自治区军区，省（自治区）各级防汛指挥部，龙羊峡非常防汛指挥部，电力部水电四局、刘家峡联防指挥部并水电站，黄河水利委员会兰州水文总站，有关气象、电信等部门，黄河上中游水调办公室，参加黄河抗洪抢险的广大干部、群众和人民解放军指战员同志们：

欣闻黄河上游洪峰，已经顺利地通过内蒙古自治区的包头河段，半月来紧张的抗洪抢险斗争，至此已取得了决定性的胜利。党中央、国务院、中央军委特向英勇奋战在抗洪抢险前线的各级干部和广大军民表示亲切慰问，对你们取得的重大胜利致以热烈的祝贺。

今年八月中旬以来，青海省黄河上游地区连续降雨，河水持续上涨，到九月中旬，玛曲、唐乃亥等处出现了建国以来最大的洪水流量，严重威胁着正在建设中的龙羊峡水电站以及青海、甘肃、宁夏、内蒙古广大地区的安全。在水情危急的情况下，有关省、自治区党委、人民政府、军区和中央有关部门，领导亲临前线，组织广大军民，奋起抗洪。广大军民万众一心，发扬一不怕苦二不怕死的革命精神，顶风雨，战恶浪，始终信心百倍地英勇奋战在堤防闸坝和水电站工地上。经过半月来夜以继日的艰苦努力，终于克服了一道道险关，取得了一个又一个胜利。龙羊峡工地在全体职工和基建工程兵指战员的精心防护下，保证了施工围堰的安全和各项泄流建筑的正常运行；龙羊峡围堰和刘家峡水库大坝及时得到了加高加固；青海省三万多群众在短短几天内有组织、有秩序地转移到安全地带；甘肃、宁夏、内蒙古三省、自治区顾全大局，发扬共产主义风格，承担了上游加大的泄流，数十万军民日夜抢护黄河两岸堤防，保证了洪水安全通过。各地气象水文战线的同志们，坚守岗位，及时提供了大量数据和情报；电信部门的广大职工，不分

昼夜，保证了通讯联络的畅通，这就为防汛指挥部门做出正确的洪水预报和调度方案，提供了必要的条件。你们的忘我战斗，保障了龙羊峡、刘家峡水电站的安全，保障了四省区工农业生产、包兰铁路和广大人民生命财产的安全。这是今年以来，我国人民抗洪斗争的又一次重大胜利，是在六中全会精神鼓舞下，军民团结，并肩战斗，共同谱写的又一曲凯歌。这一重大胜利，再一次生动地体现了党、政府、解放军和人民群众血肉相连的亲密关系，说明我国人民在中国共产党的领导下，发挥社会主义制度的优越性，同心同德，团结战斗，就一定能够战胜一切困难，不断地取得新的胜利。

党中央、国务院、中央军委和全国人民一起，一直在关怀着你们的抗洪斗争。希望你们在已经取得决定性胜利的基础上，再接再厉，保持高度警惕，坚守岗位，防止和战胜在落水期间可能发生的险情。同时，要认真总结这次抗洪斗争的经验，大力表彰抗洪斗争中的先进单位和个人，发扬艰苦奋斗、团结协作的精神，尽快恢复各项生产建设，加强河道整治工作，为夺取抗洪防汛斗争的全胜，为保证我国社会主义建设事业的顺利进行，做出新的贡献。

中共中央

国务院

中央军委

一九八一年九月二十六日

国务院批转外国投资管理委员会关于 国际信托投资工作座谈会纪要的通知

一九八一年九月五日

国务院同意外国投资管理委员会关于《国际信托投资工作座谈会纪要》，现发给你们，请研究执行。

开展国际信托投资工作，是贯彻对外开放政策，为四化建设服务的一项新的重要措

施。自国务院批准成立中国国际信托投资公司以来，这项工作已取得初步成果，证明它在促进调整、推动改革、活跃经济中具有不可忽视的作用。希望各地人民政府和各有关部门重视和支持这项工作，为进一步开展信托投资工作创造必要的条件，逐步走出一条办好社会主义信托投资工作的新路子来。

鉴于目前我们还缺少经验，开展信托投资工作应当采取积极稳妥、量力而行、因地制宜、稳步前进的方针，首先把已经成立的省、市、自治区一级信托投资公司办好。省、市、自治区以下，可不成立信托投资公司。

外国投资管理委员会关于 国际信托投资工作座谈会纪要(摘要)

一九八一年六月二十九日

一九八一年六月二十二日至二十九日，外国投资管理委员会在北京召开了国际信托投资工作座谈会。出席会议的有：中国国际信托投资公司和北京、上海、天津、广东、福建、湖南、湖北、江西、安徽、四川、河南、山西、辽宁、江苏、陕西、河北以及广州市的进出口委（办）和信托投资公司（企业公司），浙江省华侨投资公司；国务院侨办所属中国华建公司及其山东、广西分公司，广东华侨企业公司；中国银行所属北京、天津国际信托投资（咨询）公司和上海、大连分行信托部。财政部、外贸部、中国人民银行、国务院侨办、国家外汇管理总局、中国银行、海关总署、工商行政管理总局也参加了会议。到会代表共六十五人。

会议期间，与会代表敞开思想，畅所欲言，总结了近两年来各公司开展工作的情况和经验；并结合实际着重讨论了国际信托投资公司的性质、任务、业务范围、经营方针、筹集资金的方式和投资方向以及与信托投资有关的外贸、外汇等业务问题，取得了比较一致的意见，达到了预期的目的。

一九七九年七月，第五届全国人民代表大会第二次会议通过《中华人民共和国中外合资经营企业法》，接着国务院决定成立了中国国际信托投资公司，其目的都是为贯彻我国对外经济开放政策，更好地吸收外资，加速我国社会主义现代化建设。

中国国际信托投资公司的成立，得到国际金融企业界和广大华侨、港澳同胞的热烈反应。他们认为，这是中国为积极开展对外经济合作和技术交流而新开辟的窗口和渠道，纷纷与中国国际信托投资公司取得联系，并积极主动地商谈各种经济合作事项。近两年来，中国国际信托投资公司接待了来自四十一个国家和地区二千四百多批七千多人次的外国企业界、银行界代表和知名人士，还出访了十多个国家，同外国的企业界、金融界进行了广泛的接触，同外国银行签订了几十项合作协议。宣传了政策，扩大了影响，开展了业务，初步打开了局面。现在，国内已有十九个省、市、自治区相继成立了吸收外资的信托投资公司（企业公司），恢复并扩大了华侨投资公司，中国银行也逐步开展了信托投资业务，它们都取得了可喜的成绩。

（一）组织合资（合作）经营，帮助老企业挖潜、革新、改造，发展出口商品生产，促进国民经济调整。据不完全统计，成立较早的八家公司，两年来共举办了中外合资经营企业九个，合作经营企业四十五个，投资总额一亿五千八百二十三万美元，其中吸收外资一亿零八百五十九万美元。此外，有的公司用自筹资金自行投资兴办国内合营企业，也收到良好效果。如中国国际信托投资公司以七百多万美元投资于钼精矿、磷矿石、石墨电极、塑料编织袋等项目，有的已经投产，效果很好。如河北省小寺沟钼矿，原系国家计划项目，已停建下马，经公司投资，使矿山恢复了生产，增加了产量，一年来出口钼精矿五百余吨，扭亏为盈，并创汇三百多万美元。天津市国际信托投资公司，去年以来用一千一百多万元投资，改造八个现有企业，今年一季度已有四个竣工投产，预计都可增产、增利、增税，扩大出口创汇。福建省投资企业公司以美国银行贷款作为投资，与港商合营由厦门通往香港的客货船队（共九条货轮、两条客轮），开辟了港厦航线。一九八〇年完成外贸货运十四万吨，国内货运十三万多吨，客运四万五千多人次，共收入外汇八百多万美元，除偿付贷款利息外，净盈利人民币一百八十八万元。

(二) 广泛开展补偿贸易和来料加工装配, 发展生产, 增加出口, 扩大劳动就业。浙江华侨投资公司介绍港商与杭州第二棉纺厂搞补偿贸易, 垫付了所需人民币资金, 扩大了纺织生产能力和棉布出口, 安排了一千一百个工人就业。广东华侨企业公司, 组织了十个来料加工装配和补偿贸易的项目, 吸收外资一千六百多万美元, 安排了二千七百个工人就业。这一类的补偿贸易或来料加工项目, 各地比较普遍, 效果一般都是好的。此外, 北京、天津、上海等地还试办了租赁业务项目, 吸收外资四百五十万美元。

(三) 以多种方式向国外筹措资金, 投放于国内建设。据八家公司统计, 两年来向外国银行借用中长期贷款和吸收华侨、港澳同胞存款共约一亿零八百二十五万美元。中国国际信托投资公司同外国银行已经签订的业务合作协议规定可向我提供近十亿美元的中短期信贷和透支额度(这些贷款目前使用的还很少)。怎样充分运用这些外资并提高其经济效果? 天津市国际信托投资公司“先抓项目后抓钱”和“精打细算, 根据工程施工进度分阶段借用贷款”, 尽量争取缩短借款时间, 节省利息支出的经验较好。为了解决人民币资金问题, 天津市公司与工厂和商业部门联系, 用借入的部分外汇资金进口必要的工业原材料和市场商品, 向工厂和商业部门换取人民币投放于企业建设的做法, 大家认为, 在一定条件下也是可取的。

(四) 接受国内外客户委托, 开展资信调查、业务介绍、咨询服务等, 也取得了一定成绩。中国银行天津信托咨询公司, 通过向欧洲各代理银行电询, 为我滞销的商品找到了客户。中国国际信托投资公司介绍中国船舶工业公司为香港长江实业公司生产二万七千吨货轮四艘, 创汇五千五百万美元。

各公司建立以后, 都很重视干部的培训工作。中国国际信托投资公司与外商合办了租赁业务讲习班; 北京经济建设总公司从去年开始已经开办了两期(每期半年)在职干部的国际经济法律讲习班, 先后参加讲习班的共七十余人, 为公司和有关单位培训了一批专业干部。

两年来的实践证明: 国际信托投资公司(包括华侨投资公司和银行信托投资咨询公司)的确是我国对外开展经济活动的一条重要的渠道, 是我国对外经济工作的一支生力军, 将在吸收外资、发展生产和沟通国内外金融与产业部门、生产与流通领域等方面发挥出越来越大的作用。

国际信托投资公司是以吸收外资从事信托投资为主的国际金融业务机构，是社会主义国营企业。它可以采取国际上通用的比较灵活的方式，把吸收外资同金融贸易活动结合起来，更好地为我国现代化建设服务。

公司的主要任务是：根据国内经济建设的需要与可能，按照中外合资经营企业法和其他有关法令、条例，在党的方针政策和国家计划指导下，引导、组织和运用国外资金（包括侨资、港资），投放于国内建设，扩大对外贸易，引进外国先进技术，发展经济合作，以加速我国社会主义现代化建设。

关于业务范围，各公司在章程中已有规定。联系近两年的工作实际，经过大家讨论，进一步明确如下：

1. 吸收国外和港澳地区的信托存款和信托投资；
2. 向国外和港澳地区借入短期和中、长期的自由外汇；
3. 在国外和港澳地区发行公司债券、股票，募集资金；
4. 组织中外合资（合作）经营企业、补偿贸易和来料加工装配、合作生产等；
5. 经营租赁业务和房地产业务；
6. 经国家外汇管理总局批准，可向中国银行或外国银行开立帐户，并办理信托投资范围内的外汇业务；
7. 利用自筹资金投放于国内企业或举办新的国内合营企业；
8. 经营自行投资企业所需设备和原材料、物资的进口，以及由于投资而增产的产品的出口业务；经营公司租赁业务所需设备、物资的进出口业务；
9. 承办国内外企业、机关委托的咨询服务业务；
10. 经办国务院或省、市、自治区人民政府交办的对外经济贸易的其他业务。

以上十项是综合的概述，不是每个公司都必须全部经营。中国国际信托投资公司、华侨投资公司、中国银行的信托投资机构以及各省市信托投资公司可以有所不同，各有侧重。但必须因地制宜，量力而行，稳步前进。

三

与会代表对信托投资公司如何筹集资金、组织外资投放的问题进行了热烈的讨论，主要是：

公司业务范围所列前三项业务都是为吸收外资的，是公司资金的主要来源。这些外资虽系由公司自借自用自还，但也是国家对外负的债务，应慎重对待。各公司要按年度编制吸收外资的额度计划和投资于企业的主要项目计划，纳入各省、市、自治区吸收外资的计划，按照有关规定报国家外汇管理总局和外国投资管理委员会批准执行。

公司对自己经营业务收入的外汇应有一定的管理和使用权限：

1. 经国家外汇管理总局批准经营外汇业务的公司，可将其收入的外汇存入中国银行及其在国外的分行，也可存入外国银行。其他公司一律存入当地中国银行。
2. 公司投资企业增加出口所得的外汇，除偿付外币投资的本息以外，公司分得的部分连同经营其它业务所得的外汇收入，公司可以统筹运用，自行支配。

四

吸收国外资金，投资于国内的经济建设，是信托投资公司和华侨投资公司的中心任务之一。各公司应贯彻积极稳妥、讲求实效、因地制宜的方针，积极为国民经济调整服务，为四化建设服务。当前投资的重点，首先是对老企业的挖潜、革新和改造，特别是应优先选择那些投资少、见效快、盈利多、创汇高的中小型项目；有条件的可搞些能源、交通运输和有色金属开发等薄弱环节的改造项目；也可扶植一些已经下马或停缓建但条件尚好可以恢复重建的项目，以利于国民经济的调整。

公司吸收外资，投资于国内的合营企业，没有外国厂商参与，不是中外合资经营性质。但为了保证偿付借用的外币资金本息，根据我国目前经济体制和实际情况，对这种合营企业，原则上可参照中外合资经营企业法的规定，给予较大的自主权。具体意见是：

1. 向现有企业只进行少量投资，增添部分设备进行技术改造或组建个别车间或生产线的，原企业的管理体制和办法可基本不动，但对新投资的部分应单立帐户，分别核算，以便监督合同的执行并保证偿付投资本息。具体办法可由双方签订合同加以规定。

2. 新建的合营企业或公司投资数额和比重较大，事实上已构成外资与内资合营的企业，在计划管理、财务制度以及供、产、销体制等方面，原则上可参照中外合资经营企业法的规定办理，享有中外合资经营企业的部分自主权。

3. 公司投资的企业所需进口的设备、物资以及出口增产产品的进出口业务，企业可以直接办理，可以委托信托投资公司办理，也可以委托外贸公司办理。海关、银行及有关部门应给予支持和协助。

有关这种合营企业的具体管理办法，建议由中国国际信托投资公司研究拟订，商有关公司、部门同意后报外国投资管理委员会审定试行。

五

关于信托投资公司的组织建设和各公司之间协作配合、统一对外的问题：

(一) 国际信托投资公司作为国际金融业务机构，必须办成一个对外卓有信用的企业。各省、自治区和某些省辖市有条件、有必要成立信托投资公司的，须先向外国投资管理委员会申请批准。地、县一般不要成立独立经营的公司直接对外开展业务。

(二) 国际信托投资公司在我国是初创的新生事物，需要各级领导和有关部门大力支持与热情扶植。公司与银行、外贸企业都是我国对外经济工作的组成部分，在业务活动中，应各有侧重，同时也允许有所交叉，既有分工，又有合作。应该从搞活经济、加速四化建设这个共同目标出发，互相配合，互相支持，协调一致，共同前进。

各公司之间是友好的兄弟关系。在实际工作中应协作配合，互相支持。可以根据需要与可能，联合向企业投资，联合举办业务训练班培训干部，互通情报信息，互相提供咨询服务。要从国家整体利益出发，从全局着眼，协调一致，互相促进，共同努力把信托投资工作搞好。中国国际信托投资公司，在上述合作与协调一致的工作中，更应主动、带头，多为各地公司服务。

(三) 各公司应建立专门机构或指定专人从事咨询服务工作。目前首先要大力把资料的搜集整理工作抓好。加强调查研究，随时掌握国际金融市场的动态和商品行情的变化，熟悉国际上有关的经济法规。可以设想，逐步建立一个以中国国际信托投资公司和中国银行为中心、有各公司参加的全国性的信托投资咨询服务网，共同开展工作。建议

中国国际信托投资公司就此提出方案，会同有关公司进一步研究落实。

在座谈中，同志们一致认为，当前对外经济工作的形势很好，对我们引进外资、开展信托投资工作十分有利。作为我国对外经济工作的一支新军，国际信托投资公司、华侨投资公司和银行信托部门要同经济战线的全体同志一起，团结在党中央周围，同心同德，努力奋斗，决心为加速我国社会主义现代化建设作出应有的贡献。

国务院批转国家统计局关于 加强和改革统计工作的报告的通知

一九八一年九月十五日

国务院同意国家统计局《关于加强和改革统计工作的报告》，现转发给你们，请认真研究执行。

统计工作是了解国情国力、指导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的一个非常重要的手段。统计工作搞好了，才能编制出符合实际的经济和社会发展规划，并监督计划的执行；国家对经济的干预以及经济理论的研究工作，才能有可靠的依据。因此，各级人民政府和各主管部门要进一步加强统计工作的领导，并把它作为改进经济管理的一项重要的基础工作来抓，列入议事日程，定期讨论检查。要认真加强农村人民公社和企业、事业单位的统计工作，使统计工作建立在扎实可靠的基础上。要坚决反对弄虚作假，反对为了本单位利益而谎报或修改统计数字，保证统计数字的搜集和上报不受任何人的干扰。目前统计部门存在的力量薄弱问题，要切实予以解决；必需的统计业务经费和其他工作条件，要给以保证。统计部门要认真改进工作，完善统计标准，在搞好全面报表的同时，大力开展抽样调查和典型调查，努力提高数字的准确性，搞好综合平衡统计，加强经济分析和统计监督，使统计工作更好地为社会主义现代化建设服务。

国家统计局关于加强和改革统计工作的报告(摘要)

遵照紫阳同志一九八〇年十月七日在国务院全体会议上的讲话精神，我们于去年十二月召开了全国统计局长会议。会议着重讨论了三个问题：一、如何加强和改革统计工作；二、讨论《中华人民共和国统计法》（草稿）；三、部署一九八一年统计工作。现将主要情况报告如下：

一、统计工作的现状

建国三十一年来，在党中央、国务院的领导下，统计工作从无到有地建立起来，培养了大批干部，建立了统计制度，在各个时期搜集和整理了大量的统计资料，为党政领导研究和制定政策、编制和检查计划提供了重要依据。

“文化大革命”时期，由于林彪、江青两个反革命集团的破坏，统计工作受到严重削弱。近两年来，在党的三中全会精神指引下，统计工作有了恢复和发展，统计力量有所充实，各省、市、自治区恢复了统计局，全国县以上统计部门的人员也正在逐步恢复到“文化大革命”以前的数量。统计工作是有成绩的。但是，必须看到，当前统计工作的基础确实太差。一方面，十年动乱所造成的恶果还没有完全消除，恢复的任务尚未完成；另一方面，随着调整、改革和四化建设的进展，现行的统计制度与新的情况越来越不相适应。目前的主要问题是：

（一）有些重要统计数字不准确。目前多数统计数字大体上能够反映实际情况和发展趋势。但是，仍有一些重要统计数字不够准确。比如，许多地方过去搞“压亩上纲”，少报耕地面积等。

（二）统计内容不全，综合分析工作开展不够。目前统计指标的基本情况是：反映生产建设的多，反映人民物质和文化生活的少；反映数量的多，反映质量和效果的少；反映实物量变化的多，反映价值量变化的少；反映全民所有制情况的多，反映集体所有制和其他经济类型情况的少。统计指标内容还没有形成一个比较完整的体系，有很大一块还是空白，对经济情况的分析研究也很不够，不能满足领导机关指导国民经济的需要。

(三) 有些指标涵义不统一。我国的统计标准，基本上是根据计划部门和各个业务主管部门管理工作不同的需要分别拟订的，互相之间矛盾很多，有些指标涵义不统一。如什么是基本建设，计划、统计、建设、财政部门有不同的理解。由于统计标准不统一，各部门的资料往往不能互相对比，更无法进行国际对比，也妨碍了电子计算技术的广泛应用。

(四) 统计调查方法不灵活。我国现行的统计调查方法，基本上是靠全面统计报表一种方法，很少运用抽样调查、重点调查、典型调查等方法。由于国民经济情况错综复杂，许多经济活动很难用全面报表的方法取得资料，特别是在经济体制进行改革的情况下，如果不积极采用灵活多样的调查方法，很多资料就搜集不上来。

(五) 统计力量与任务不相适应。随着经济建设的日益发展，统计工作任务成倍增加，如全国工业、基建、商业、饮食服务业、人民公社等单位数，由一九六五年的一百五十八万个增加到近三百万个。但是，全国县以上各级政府统计部门的现有人员，却比一九六五年还少。基层统计力量更为薄弱，很多人民公社没有固定的统计人员。随着国民经济的调整和改革，经济工作越做越细，对统计资料的要求越来越高，统计任务与力量的矛盾显得更加突出。

形成统计工作落后的原因是多方面的，有社会原因，也有我们工作上的缺点错误，但主要是受左的错误影响。由于很长一段时间全党工作着重点没有转移到经济建设上来，统计工作也就摆不上应有的位置。长期的闭关自守，使国际上先进的统计科学技术成果得不到及时交流和借鉴。两次大折腾，一次是“大跃进”，一次是“文化大革命”，特别是后一次，使统计工作横遭摧残，至今元气没有完全恢复过来。党的实事求是作风受到破坏。有些负责人借口统计数字为政治服务，随意修改数字，严重地影响了数字的真实性。也削弱了统计的监督作用。

二、加强和改革统计工作的意见

当前经济工作中出现许多新情况：一是国民经济进行大的调整，国家需要加强对宏观经济的计划指导和在经济活动的监督，要求及时地、全面地了解经济情况，统计工作显得越来越重要了；二是随着经济体制逐步改革，经济搞活了，统计工作的难度增大了；

三是国际经济交往日益频繁，需要加强国际对比，统计部门搜集整理国外资料和对外提供资料的任务加重了。面对这些情况，统计工作必须迅速加强和改革。

我们认为，今后我国统计工作的努力方向是：在马列主义、毛泽东思想的指导下，从我国实际情况出发，通过总结三十多年统计工作正反两方面的经验，在思想上继续清除左的错误和其他错误的影响，坚持实事求是的原则；在组织上切实加强统计机构，充实统计人员，迅速建立起强有力的集中统一的统计系统；在业务上以建立国民经济综合平衡统计核算体系为中心，加强专业统计，改革统计制度方法，采用新的计算技术，准确地、及时地、全面地向各级领导机关和社会各方面提供统计资料。今后五年内，在业务建设方面要重点抓好以下四項工作：

（一）提高统计数字的准确性。

把统计数字搞准，是关系到贯彻执行党的方针、政策，发扬实事求是作风的重大问题。请各级人民政府和各单位加强对统计工作的领导，支持统计人员如实反映情况，保障统计数字的及时搜集和提供，不受任何人的干扰。统计部门要会同有关部门切实做好以下几件事：1.迅速加强基层统计工作。所有企业、事业单位和农村人民公社，都要加强统计力量，健全基层核算制度。2.确立统计责任制度。统计数字是否准确，要分级负责。3.加强统计数字的核查工作，逐步建立统计数字质量的检验制度。4.有重点地查清某些有关国情国力的重要统计数字。遵照中央和国务院决定，一九八二年进行人口普查。统计耕地亩数，以农业部门为主，利用航测和卫星照片资料，结合地面重点调查，先大体测算出各省、市、自治区的数字，以后再进一步测算出各县的耕地亩数。

（二）建立国民经济综合平衡统计核算体系。

国民经济综合平衡统计核算体系的主要内容包括五个方面：国民收入统计，投入产出统计，综合财政信贷统计，国民财产统计，国际收支统计。考虑到各省、市、自治区的统计工作发展不平衡，在步骤上先把全国的国民经济综合平衡统计核算体系搞起来，今后五年内着重抓好以下几点：1.完善国民收入统计。2.会同国家进出口管理委员会、国家外汇管理总局在一九八一年着手建立国际收支统计。3.会同国家计委、财政部和中国人民银行在一九八二年着手建立综合财政信贷统计。4.会同国家计委逐步开展投入产出表的研究工作，争取编制一九八三年的全国投入产出表。5.会同财政部争取在一九八

四年把国民财产统计建立起来。

社会和人口统计，与国民经济综合平衡统计核算体系有密切联系。我们还拟根据我国的实际情况，逐步加强社会人口统计，内容包括人口、劳动、居住、教育、文化、环境保护、社会治安等方面的统计。

（三）统一统计标准，改进统计方法。

统计分类和统计制度的标准化，是一个国家指导和管理社会化大生产的一项客观要求。因此，必须把计划、统计、会计和业务核算的各项标准统一和协调起来。当前急需研究解决的问题主要有：1.物质生产部门与非物质生产部门的划分；2.国民经济行业分类；3.居民职业分类；4.各种经济类型分类；5.农业人口与非农业人口的划分；6.职工人数、工资总额的涵义；7.基本建设和固定资产投资的涵义，等等。这些问题，理论性强，建议经济研究中心和社会科学院召集有关部门进行研究讨论。至于具体方法制度方面的改革，建议由国家计委、国家统计局、财政部、人民银行、国家标准总局等部门，并吸收有关科研单位和财经院校参加，共同组成国民经济核算标准协调小组，负责审定计划、统计、会计、业务核算的分类标准和计算方法，重大制度方法的规定，报请国务院审批。

积极推广抽样调查，做到统计调查方法灵活适用。要组织各部门、各地区对现行统计报表进行一次清理和整顿，取消不必要的报表和某些繁琐的、不切实际的指标，逐步做到统计报表相对稳定。今后布置新的统计任务，增加新的统计指标，凡是适合用抽样调查的，就不用全面报表；现在已经建立的全员报表制度，适合改用抽样调查的，要逐步用抽样调查代替。今明两年，首先要把城乡居民家庭收支、零售物价指数、职工生活费用价格指数等方面的抽样调查建立和健全起来。同时积极地、有计划有步骤地开展农产量抽样调查，以提高农产量统计数字的准确性。还要深入开展典型调查和重点调查，掌握经济发展变化情况。

除了以上统计调查方法以外，还要充分利用财政、银行、税收、工商管理、交通管理等各部门的业务资料。有关部门要承担向统计部门提供这方面资料的任务。

（四）加强统计分析和监督，开展经济预测，提高计算技术水平。

要努力发挥统计部门占有各方面大量资料的优势，着重从综合平衡和宏观经济效果的角度，对国民经济发展中的重大问题和当前经济调整中的迫切问题进行分析研究。同

时加强对微观经济的服务和监督，反映微观经济活动是否符合宏观决策的要求。

要广泛运用电子计算机进行数据处理，积极筹建数据库。同国家计委一起，争取在一九八一年内把各省、市、自治区的电子计算站建设起来（西藏暂时缓建）。要调配必要的技术骨干，提高使用计算机效果。

要以马列主义政治经济学的理论为指导，努力学习和运用数学方法，进行经济分析和预测。

三、建立强有力的集中统一的统计系统

为了顺利地实现上述统计业务建设任务，必须尽快地建立起一个强有力的集中统一的统计系统，切实改变目前统计机构薄弱和统计法制不健全的状况。根据我国统计工作的历史经验和当前的实际情况，提出如下建议：

（一）加强对统计工作集中统一的领导。

统计工作的特点是统一性强，全国千千万万个基层单位，必须按照统一的制度、统一的标准、统一的计算方法填报，才能汇总出符合质量要求的全面统计数字。因此，在统计工作中必须建立集中统一的领导体制。根据国务院规定，各级政府统计部门由各级政府直接领导。建议国务院各部委、各直属机构的统计机构，原则上也由各部委、各直属机构直接领导。各级统计部门的业务工作，受国家统计局统一领导。国家统计局规定的统计制度、方法和表式等，各地区、各部门、各单位必须贯彻执行。各地区、各部门的统计机构，除完成国家规定的统计任务外，还要努力完成本地区或本部门领导机关安排的统计任务。

（二）健全统计机构，充实统计人员。

统计工作量大面广，许多重要数字，都涉及到千家万户，需要动员很多人去搜集、整理。统计机构不健全，力量不充实，统计工作是难以搞好的。因此，迫切需要健全统计机构。有些地区行政公署、州、省辖市和县还没有设统计局的，要尽快恢复和建立起来；国务院各部委、各直属机构，应根据工作需要，设立统计司（局）或统计处（室）。

为了适应目前统计工作任务的需要，全国县以上各级政府统计部门的人员编制，尚未恢复到一九六五年实有人数的，应按一九七九年《国务院关于加强统计工作充实统计

机构的决定》，尽快落实下来；并建议从一九八二年起在一九六五年实有人数的基础上增加编制五千人。具体分配方案，由国家编委、国家统计局和财政部共同研究，下达给各省、市、自治区。新增加的统计人员，要按照规定的条件，择优录用，保证质量。

为加强对重要统计数字和经济情况的抽样调查，拟建立农村和城市两支抽样调查队。农村抽样调查队主要搞农村经济调查、农民家计调查和农产量抽样调查；城市抽样调查队主要搞职工家计调查和职工生活费用价格指数调查。两支专业调查队编制人员暂定二千五百人（现有职工家计调查人员编制四百六十人，尚需增加二千零四十人），由国家编委、国家统计局和财政部共同研究分配方案。

要切实加强农村人民公社和企业、事业单位的统计工作。统计数字是从基层来的，基层统计力量薄弱，统计工作就没有扎实的基础。我们建议，农村人民公社应在现有人员中确定一名专职计划统计员，不另增拨编制。地方各业务部门以及企业、事业单位，也应根据规模大小和工作需要，设置统计机构或配备与工作任务相适应的统计人员。

（三）统计干部实行分级管理，并保证统计部门必需的业务经费。

为了保持各级统计干部的稳定，地方各级统计局局长、副局长和统计师的调动，应征得上级统计部门的同意。

为了保证各级政府统计部门的业务经费，经与财政部研究，从一九八二年起，统计业务经费原则上由省、市、自治区统计局统一管理，单列户头，纳入预算，专项拨付。在条件成熟时，再由国家统计局统一管理全国统计业务经费。

（四）加强统计干部培养教育工作，积极开展统计科学研究。

为了使统计干部担负起繁重的统计任务，必须加强干部培训工作，分级负责举办各种形式的统计业务训练班，争取五年内把现有干部轮训一遍。

办好大专统计院校。已征得教育部同意，在中国人民大学增设一个计划统计学院，其中统计专业四百人。由我局直接管理的统计中专学校，现在只有西安和成都两所，今后五年内争取逐步在华北、东北、华东、中南四个大区各办一所。

积极开展统计科学研究工作，并有计划地开展统计学术的国际交流。经同联合国统计司和一些友好国家统计机构商定，将陆续派一些专家到我国讲学或办各种统计训练班。同时派出一些合格的人员出国留学或实习。

四、积极草拟统计法规

统计数字关系到对一个地区、一个单位工作成绩的评价，有些数字还关系到干部、群众切身的物质利益。这种利害关系常常反映到统计工作中来，干扰统计数字的准确性。为了使统计工作做到有法可依，明确国家机关、群众团体、企业事业单位、人民公社和公民在统计方面的权利和义务，保障统计人员行使职责，保证统计数字的准确性和及时性，充分发挥统计的服务和监督作用，必须在加强社会主义法制中，制订统计法或统计条例。会议经过讨论，初步草拟了《中华人民共和国统计法》（征求意见稿），拟发给各地区、各部门和基层单位充分讨论，把大家意见集中起来进一步修改后，再报国务院审定。

以上报告如无不当，请批转各地区、各部门参照执行。

国务院、中央军委 关于长期保护测量标志的通告

一九八一年九月十二日

地方和军队测绘部门在全国各地建设的各种测量标志，对于国家经济建设和国防建设事业有着重要作用。近查，测量标志遭到比较严重的破坏。为了妥善保护测量标志，特通告如下：

一、测绘部门所建设的测量标志（包括各等级的天文点、重力点、水准点、三角点、导线点、军控点、海控点、炮控点的木质觐标、钢质觐标和标石标志，地形测图的固定标志等），是经济建设和国防建设中长期使用的永久性标志，是国家的宝贵财产。各级人民政府、机关团体、企事业单位，各级军区和人民武装部，全国各族人民都有保护的责任。

二、测绘部门建设的测量标志，按建设地点的隶属关系，交由地方人民政府或机关团体、企事业单位负责保管，并签订《测量标志委托保管书》。凡过去和今后接受委托保管的单位必须指派专人，按本通告的精神和《测量标志委托保管书》的要求，认真负起保护测量标志的责任。

三、测量标志的保管单位和保管人对所接受委托保管的测量标志，应经常检查，如发现标志有被破坏、移动或损坏的情况，要及时查清原因，通知原建设单位。

四、测量标志未经原建设单位同意，任何单位和个人不得以任何借口自行移动或拆毁。对有意破坏或盗窃测量标志者，应按情节轻重依法惩办。

五、测绘部门对所建设的测量标志应定期进行检查和维修。建设测量标志的单位因故需要拆迁测量标志时，必须持有省、市、自治区测绘主管部门或军区测绘主管部门的证明函件，经保管单位和保管人验证后方可拆迁。拆迁单位需将拆迁情况在原《测量标志委托保管书》上注明，并签名。

六、设有测量标志的一定面积内的土地（一般均已办理土地购让手续）不能再作其他使用。设有测量标志的建筑物（如大楼顶部、钟楼、教堂、寺院、工厂烟囱、水塔、桥梁等）需要改建或拆毁时，应通知原建设测量标志的单位。

七、凡持有测绘部门证明函件的测绘人员，均可使用测量标志。保管测量标志的单位和保管人有权查问使用测量标志的人员，检查使用后标志的完好情况。

八、本通告由各省、市、自治区人民政府和各大军区司令部统一印发，张贴到城镇街道、农村、部队。

国务院办公厅转发全国供销合作总社 关于全国棉花收购、加工工作 会议情况的报告的通知

一九八一年八月二十一日

供销合作总社《关于全国棉花收购、加工工作会议情况的报告》，已经国务院批准，现转发给你们，请研究执行。

今年棉花可望丰收，收购、加工任务十分繁重。请各级政府进一步加强领导，棉花收购部门切实安排好收购网点，加强收购力量，改进收购方法，有关部门给予密切配合，

把今年的棉花收购、加工、检验、调运、储存等工作搞得更好。现在，距新棉上市还有一个左右，要抓紧旺季前的各项准备工作，争取今年棉花丰产丰收。

全国供销合作总社关于全国棉花收购、加工工作会议情况的报告

一九八一年八月三日

全国棉花收购、加工工作会议于七月十四日至二十二日在北京召开。出席会议的有各产棉省、市、自治区供销社主任、棉麻烟公司经理等。会议交流了一九八〇年工作的经验，分析了今年棉花生产形势，研究了棉花收购、加工如何适应农业生产责任制的发展和要求，讨论了几个政策问题。简要报告如下：

一、一九八一年棉花可望继续丰产

据各产棉省、市、自治区汇报，今年棉花生产已经打下了丰收的基础。一是面积种得足。今年实种面积七千三百九十九万亩（四川省是水灾前的数字），虽然只比去年多十八万五千亩，但有不少地区程度不同地存在着多种少报的情况，实种面积要比统计数字大。二是棉田管得细。联产计酬责任制调动了棉农的积极性，对棉田增施基肥，选用良种，育苗移栽，精培细管，讲究科学种棉，有的棉农说：“责任到了家，种棉如绣花”。三是棉花长势好于去年。山东、江苏、浙江、陕西、江西、安徽、上海、新疆等省、市、自治区的棉花长势比去年同期好，有相当一部分棉田带桃入伏；湖北、河南两省同去年差不多；河北、山西、辽宁、湖南等省略差于去年。今后几个月，如无特大自然灾害，将会取得新的丰收。

二、棉花收购、加工工作必须适应农业生产责任制

据十二个省、市初步统计，在一百二十万个植棉队中，去年推行生产责任制的只占百分之三十多，今年三月就增加到百分之八十二，目前已经达到百分之九十五。为了适应各种形式的生产责任制，方便群众交售，当前要解决好以下两个问题：

(一) 网点不足的要适当增加。多年来,棉花都是以生产队统一交售,按队结算。生产责任制推行以后,由于分户交售的增加了,棉花收购的工作量大大增加,一些地区现有网点不能适应。除充分挖掘现有网点潜力外,还需要增设一些临时收购点或新的收购站。所需投资,主要在供销社的基建投资、建设资金、简易建筑费和折旧基金以及其他有关费用项目中开支。

(二) 收购人员不足的要适当充实。收购、检验人员不足,骨干力量薄弱,是当前收购工作一个突出的问题。有招工指标的,要抓紧招收,但要择优录用;再从供销社内部调剂一部分;还可商得当地劳动部门同意,按规定录用一些已退休但还能工作的棉检员、结算员、保全工。

三、几个政策问题

(一) 关于棉花完成收购任务后是否允许上市的问题。我们认为:棉花是国务院集中管理的商品,继续实行统购统销,由供销社统一收购、统一分配。棉花、土纱、土布一律不准上市。任何部门都不能以纱和布换购棉花。

(二) 关于棉花超购加价和奖售粮问题。去年多数地区采取由队交售、按队结算和由户交售、按队结算两种交售结算形式。也有少数地区采取由户交售,按户结算。对前两种形式,大家都同意。对第三种形式,有的同志认为:分户结算会扩大加价面,增加加价款。我们认为:棉花收购工作,要适应各种形式生产责任制变化的情况,也可以采取户交户结的形式,千方百计满足售棉群众的要求。但是,不论采取哪种交售结算形式,都必须加强领导,把定购基数和奖售粮基数切实落实到实处,决不能留缺口。要加强思想教育,健全手续制度,防止弄虚作假,套取加价款和奖售粮。对分户交售分户结算的,预购定金也必须落实下去,以便于收回。

去年,有些地方实行随收购随加价的办法,不合理地扩大了加价面。为此,不论有无定购基数的单位或个人,一律在统购结束后一次结算加价款,不搞随收购随加价。

关于棉花加价的单价计算标准问题。为了及时结算兑现加价款和简化手续,经与财政部和农业部商定,可以三级二十七毫米的棉花标准价为标准。对仍执行以生产队(或其他基本核算单位)全年实际交售棉花数量的平均价为标准的,应加强结算工作。但以

省为单位，必须只用一种办法。各地实行的意见，应报总社备案。

关于没有棉花定购基数的单位和个人交售的棉花是否实行超购奖粮的问题。经与农业部、粮食部商定，对这部分棉花只加价不奖售粮食。

(三) 关于陈欠棉花预购定金问题。全国历年陈欠棉花预购定金达一亿五千多万元，棉花收购部门负担利息。我们认为：各地应对陈欠的预购定金，全面地清理一次，并商定归还计划，力争逐步收回。

棉花收购工作，政策性很强，面对千家万户，任务十分繁重。各级供销社要紧紧依靠各级党委和政府的领导，主动争取有关部门的配合，力争完成和超额完成一九八一年棉花收购、加工任务。

以上报告，如认为可行，请批转各地贯彻执行。

国务院办公厅关于无定购基数的 单位和个人交售的棉花奖售粮食问题 给山东省人民政府的批复

一九八一年九月十八日

你省九月一日《关于棉花奖售粮政策不要改变的请示》悉。

关于无定购基数的单位和个人交售的棉花是否奖售粮食的问题，国发〔1980〕223号文件和国发〔1981〕88号文件都未作规定。国务院办公厅于今年八月二十一日发出的国办发〔1981〕69号文件（注）中规定：“对这部分棉花只加价不奖售粮食”。现在根据国务院领导同志指示的精神，将国办发〔1981〕69号文件的上述规定，改为对这部分棉花既加价又奖售粮食（交售一斤皮棉奖售二斤粮食）。目前，新棉已上市，望加强领导，做好工作，实现丰产丰收。

注：即国务院办公厅转发全国供销合作总社关于全国棉花收购、加工工作会议情况的报告的通知，见本号631页。

国务院办公厅转发关于中央爱国卫生运动委员会第五次会议情况的报告的通知

一九八一年九月十六日

中央爱国卫生运动委员会《关于中央爱国卫生运动委员会第五次会议情况的报告》已经国务院批准，现转发给你们，望参照执行。

中央爱国卫生运动委员会关于中央爱国卫生运动委员会第五次会议情况的报告

一九八一年八月二十一日

中央爱国卫生运动委员会于一九八一年七月十八日，召开了第五次会议。会议由国务院副总理、中央爱国卫生运动委员会主任陈慕华主持。中央爱国卫生运动委员会副主任、卫生部部长钱信忠向委员会汇报了一年来爱国卫生运动开展情况和今后工作的安排意见。会议讨论通过了钱信忠同志的报告。一致认为，为了更好地学习和贯彻胡耀邦同志关于建设精神文明要从卫生做起、从卫生突破的重要指示，切实搞好爱国卫生运动，拟提请国务院将钱信忠同志《建设社会主义精神文明要从清洁卫生工作做起》的报告批转各地，参照执行。

以上意见如无不妥，请批示。

附件：钱信忠同志关于《建设社会主义精神文明要从清洁卫生工作做起》的报告

建设社会主义精神文明要从清洁卫生工作做起

中央爱卫会副主任、卫生部部长钱信忠
在中央爱卫会第五次会议上的汇报

一九八一年七月十八日

今天的会议是中央爱卫会第五次会议，也是调整后的中央爱卫会召开的第一次会议。我先就有关调整中央爱卫会的问题，向大家做一简单的说明。去年七月，先念同志不兼

任国务院职务后，经国务院决定，由慕华同志任爱卫会主任，并对中央爱卫会的组成做了适当调整。

现在，我就一年来全国爱国卫生运动的情况做一概括的汇报。

一、工作进展和存在的主要问题

根据党的十一届三中全会精神，我们于一九七九年召开了全国爱卫会办公室主任会议，随后又召开了中央爱卫会第四次会议，讨论确定了新形势下爱国卫生运动的任务，即：继续贯彻“加强领导、动员群众、措施得力、持之以恒”的方针和“标本兼治，治本为主”的原则，大力开展卫生宣传教育，加强卫生立法，组织有关部门，分工协作，有计划地改善城乡卫生面貌。一年多来，特别是在中央书记处对北京市工作方针提出四点建议和党中央发出建设社会主义精神文明的号召以后，各级党和政府加强了对爱国卫生运动的领导，积极贯彻落实党中央的有关指示，促进了爱国卫生运动的发展。实践证明，经国务院批准的新时期爱国卫生运动的任务，是符合三中全会、六中全会的精神和当前实际情况的。各地在贯彻落实的过程中，普遍制定了开展爱国卫生运动的规划，加强了有关部门的协作配合，用于卫生基本建设的投资有所增加，城市增建了公共厕所、上下水道和其它公共卫生设施，提高了生活废弃物的清运能力，农村的水改、粪管工作逐渐引起了人们的重视，不少地区加快了进度，卫生立法和监督管理工作正在逐步恢复和健全，卫生宣传教育工作也日益活跃，老的先进典型不断提高，新的典型不断涌现。各地在抓好爱国卫生运动经常性工作的同时，继续抓了季节性和重大节日的群众性卫生突击活动，开展了各种形式的检查评比。中央爱卫会等九个部门响应党中央的号召，发起开展“五讲”、“四美”活动的倡议后，各级党政军领导同志，发扬党的优良传统，以身作则，亲自带领干部和群众，开展讲卫生和美化环境等卫生活动，受到了广大群众的称赞和欢迎，使改善环境卫生状况的工作有了进一步开展。

根据国务院批示，我国参加了由联合国发起的《国际饮水供应和环境卫生十年》的活动。中央爱卫会会同有关部门初步提出了我国“十年活动”的规划，接待了由世界卫生组织、联合国开发计划署、世界银行的代表组成的联合国“十年活动”技术考察组，对我国城乡饮水和卫生现状作了评价。既高度评价了我国发扬自力更生精神所取得的成就，又认为

我国在这方面存在的问题还很严重。在“十年活动”里，应为实现我国的规划而努力。

一年多来，爱国卫生运动有进展，但仍然存在许多问题。广大城乡清洁卫生工作还没有恢复到我国历史的最好水平。三废的污染治理还没有得到很好解决。一些危害严重的传染病和职业病有继续上升的趋势。从根上改变这种状况虽然与经济发展有密切的关系，需要一定的时间，但绝不能因此而松懈、等待，必须从现在起，就要采取措施，抓紧进行物质和精神两个方面的卫生基本建设。从目前情况看，爱国卫生运动除少数地方外，多数地区仍然排不上队。卫生立法和监督管理工作还是薄弱环节，有些地方的人大常委会虽然颁布了地方性卫生法规和管理守则，但由于缺乏执行队伍，执行情况很不理想。爱国卫生运动的任务很繁重，而爱卫会的机构、人员和经费还很不适应任务的需要。这些问题需要尽快逐个加以解决。

二、建设社会主义精神文明是一项战略任务，开展“五讲”、“四美”，要从清洁卫生做起

为了恢复和发扬中华民族的优良传统，医治十年内乱给人们心灵上造成的创伤，党中央明确提出，在建设社会主义物质文明的同时，要大力建设社会主义精神文明。建设社会主义精神文明是一件具有战略意义的事，对发展社会主义经济具有重要意义。社会主义制度下人民精神面貌的变化，会促进生产力的发展，经济制度的巩固，政治局面稳定。

今年五月，胡耀邦同志在山东视察时，对建设社会主义精神文明的问题做了重要讲话。他指出：精神文明怎么抓法？学雷锋、树新风，“五讲”、“四美”，起了好作用，是对头的。他还指出：我还特别想到一个问题，就是“五讲”、“四美”的重点放在哪里？我的意见要先从清洁卫生搞起。抓清洁卫生，我是在杭州开始提出来的。为什么从清洁卫生工作抓起呢？因为这是最能看得见的事情，能够动员最广大的群众参加，不要花很多的钱，但也是最难扭转的。我们的领导工作有方法问题，有些工作你要从最难的地方下手。不是叫势如破竹吗？只要你使劲把竹子的一个节破了，一根整竹就很容易破开了，建设精神文明也要来一个势如破竹。为了使这个工作开展起来，我还提了个具体建议，就是每个城市、游览区召开人民代表大会，通过两条决议：第一条，城市里的机关、团体、部队、工厂、学校、居民等，男女老幼，从市委书记起，每月每人搞一天义务劳动，

叫清洁卫生日。一年十二天，到了那一天，除了躺在床上起不来的人以外，一齐出动，由干部带头，打扫卫生，清扫厕所，种草、种树、种花，分区负责，建立责任制。第二条，凡有工资收入的人，每人每年交一元钱的公共卫生费。钱是小事，主要是使人们养成关心集体、尊重公德、爱护公共卫生的良好习惯。我提出这么两条措施，今年先从几个城市和游览区开始实行，县城可慢一步，明年再搞。这要下个狠心，说干就干，说到做到，风雨无阻，来个势如破竹，今年抓一年，明年再抓一年，面貌就不同啦，精神就不同啦。把建设社会主义精神文明当作一个战略任务来抓，从清洁卫生工作上突破。

胡耀邦同志的讲话精神，总结了我国的历史经验和现实情况，从认识论和方法论阐明了建设精神文明，必须首先搞好清洁卫生工作的辩证关系，充分肯定了爱国卫生运动在建设精神文明和物质文明中的重要性和必要性，为深入开展爱国卫生运动指明了方向。这是在今后相当长的历史时期内，全党建设精神文明的指导方针，也是我们搞好爱国卫生运动必须遵循的原则和必须完成的任务。

搞好爱国卫生运动，当前具有十分有利的条件。首先，三中全会以来，特别是六中全会做出了《关于建国以来党的若干历史问题的决议》，确立了适合我国情况的社会主义现代化建设的正确路线，清理了过去在经济工作中长期存在的左倾错误，将使有关部门从改善人民物质文化生活的实际出发，有计划地发展公共卫生事业和与此密切相关的短线建设，为改善城乡卫生状况，创造必要的物质条件。第二，我们应该看到，毛泽东同志、周恩来同志倡导的爱国卫生运动是把群众路线成功地用于卫生工作的重要经验。无论是在抗美援朝战争年代，还是在社会主义建设时期，都发挥了重要作用。通过开展爱国卫生运动，粉碎了敌人的细菌战争，荡涤了旧社会遗留下来的污泥浊水，卫生面貌大为改观，各种严重危害人民健康的疾病显著减少，人民体质不断增强，民族精神大为振奋，显示了社会主义新中国朝气蓬勃，蒸蒸日上的生命力。当时，我国许多地方曾以清洁卫生而驰名于世界，受到国际上的称赞，赢得了荣誉。毛泽东同志曾以“移风易俗，改造国家”的伟大意义，高度评价了爱国卫生的重要作用，并亲自写了著名的“三·一八”指示和《送瘟神》等诗词和题字。周恩来同志一直十分关怀和支持爱国卫生运动的发展。即使在十年内乱时期，他仍然力排干扰，坚持爱国卫生运动不能废，要开展。我们搞了三十年的爱国卫生运动，已具备了广泛的思想基础、群众基础、组织基础和社

会基础。只要各级政府切实加强对此项工作的领导，就有可能在不长的时间里，使爱国卫生运动在全国范围内蓬勃开展起来。第三，随着经济的发展，人民生活的不断提高，广大群众要求改变不卫生状况的呼声极为强烈，蕴藏着创造清洁、安静、舒适、优美的工作和生活环境的积极性。第四，联合国从今年开始了《国际饮水供应和环境卫生十年》的活动。这项活动与爱国卫生运动是一致的。通过十年活动我们将积极争取国际有关组织在经济和技术方面的援助，内外结合，有助于加速我们前进的步伐。为此，希望各级政府认真贯彻落实胡耀邦同志的讲话精神，充分利用当前的有利条件；切实抓好爱国卫生运动，从清洁卫生工作上来个突破，为建设精神文明做出新的贡献。

三、爱国卫生运动在国民经济调整时期的主要任务

为了贯彻党的三中全会、六中全会的精神，落实胡耀邦同志的讲话精神，迅速改变城乡卫生面貌，改善环境，除害灭病，树立讲卫生的社会风尚，各级爱卫会应在各级政府的领导下，立即采取措施，认真做好以下几个方面的工作：

（一）搞好城市的清洁卫生工作。

全国的城市都要以中央书记处对北京市工作方针提出的四项建议精神做为发展的努力方向，以优美、清洁、第一流的标准做为奋斗目标。实现这样的奋斗目标要坚持“标本兼治、治本为主”的原则，搞好物质和精神两个方面的治本建设。

上下水系统、垃圾、粪便、污水处理以及其它公用卫生设施是搞好环境卫生不可少的物质条件。当前，各地卫生基本设施缺口很大，这是二十多年来长期欠帐的结果。这样状况不改变不行，但又不是在短期内可以解决的。为此，各地在制定城市发展建设总体规划时，必须同时安排与清洁卫生和保护环境工作有关的建设项目。既要搞好老城区公共卫生设施的维修、改造，又要抓好新建项目的配套。力争今后不欠新帐，并逐步还清老帐。各级政府要给爱卫会一定的权力，授权爱卫会和卫生部门参与制定城市发展建设的总体规划，新的建设项目要经爱卫会和卫生部门审核签署意见，切实搞好预防性卫生监督。

环卫队伍承担维护市容卫生的重要任务，要进一步加强环卫专业队伍的建设，不断提高生活废弃物的清运能力和机械化水平，改善环卫工人的劳动条件，大力宣传他们的光荣事迹，帮助他们解决工作、学习和生活中的实际问题。

搞好城市清洁卫生工作，必须加强卫生立法和监督管理。在各级人民政府的领导下，爱卫会应会同有关部门，根据实际情况，制定切实可行的城市清洁卫生管理法规、条例，报经当地人民代表大会批准，颁布执行。凡是已经颁布的条例、规定都具有法律意义，有关部门必须采取措施，认真贯彻执行，维护法制的严肃性。无法可依、有法不循、违法不纠的现象不能继续下去。

机关、团体、部队、工厂、学校、商店、街道都要建立清洁卫生日和卫生责任制，并列为奖惩评比条件，以保证搞好所在地的清洁卫生和美化环境的工作。大、中城市和游览区要立即行动起来，在市容整顿、清洁卫生和绿化环境方面做出成效。建议各省、市、自治区人民政府在今年或明年的适当时候，对这些地区认真地进行一次全面的、深入的检查，好的要奖励表扬，差的要教育批评。

(二) 农村的清洁卫生工作要继续以改水、管粪和改善环境卫生为重点。

在搞好城市卫生的同时，还必须以城市带动农村。改善农村饮水卫生和实现粪便无害化处理是预防和控制传染病，保护劳动力，促进生产发展的综合性有效措施，也是广大农民的迫切愿望和改善农民生活的重要内容。

解放三十二年来，我们在农村进行“两管五改”投入了不少力量。但是，由于在过去很长一段时间里，这项工作没有得到普遍重视，十年内乱又受到干扰破坏，使农村的饮水卫生还存在许多问题。目前农村有不少地区饮水不符合卫生要求，有四千五百多万人处于缺水的困境。水利部门正在有计划地解决缺水地区的饮水问题和地方病发病区的改良水质的工作。各地都要积极创造条件，采取民办公助的形式，帮助群众改善饮水卫生，只要具备条件就应发展简易自来水。希望各级政府和有关部门根据经济发展情况，把农村改水经费纳入经济计划和财政预算，分轻重缓急每年落实改水计划，若干年后我们将为人民办好一件十分重大的事。

发展农村小型沼气池是目前解决农村粪便无害化处理比较理想的一个办法，既能解决能源问题，又能提高有机肥效，有利卫生，深受群众的欢迎。凡是有条件的地区，都要大力提倡，要加强科学指导，使其越办越好。此外，高温堆肥、三格化粪池等其他有利生产、有益卫生的好办法，也要因地制宜地加以推广。

随着农村经济的好转，广大农民对于居住条件和卫生问题将不断提出新的要求，希

望有关部门帮助农村制定好建设规划，要有利生产，方便生活，合乎卫生，减少污染。爱卫会和有关部门要加强新农村建设的卫生学研究，制定有关卫生标准。

（三）大力开展卫生宣传教育。

建设精神文明，搞好清洁卫生工作，必须不断提高广大群众的卫生科学知识水平，逐步养成讲卫生的良好习惯。有关部门要密切配合，积极开展新颖生动、内容丰富、形式多样的卫生宣传教育，把卫生知识交给群众，做到家喻户晓，人人皆知，使群众逐步树立起讲卫生光荣，不讲卫生耻辱的道德风尚。要把这项工作看做是改变城乡卫生面貌的另一项治本措施，与卫生物质治本建设结合起来，长期坚持下去。

（四）认真抓好除四害和食品卫生工作。

预防和控制疾病，保护人民健康是爱国卫生运动的根本目的。当前肠道传染病和其他传染病均呈现流行趋势，严重威胁着人民的健康。为了更好地加强防治疾病工作，各级爱卫会和有关部门应继续发动群众，采取切实有效措施，大力消灭蚊、蝇、老鼠等病媒生物，并要组织卫生防疫站等有关科研部门，进一步加强对除四害、两管五改的科研工作的领导，及时推广消灭四害的新的科研成果。最大限度地减少发病人数，控制蔓延，缩小和消灭疫区。

各级工商行政、商业、公安、城建部门应在爱卫会的统一领导下，认真加强对城市饮食服务行业和农贸市场，特别是个体摊贩的卫生监督管理，切实搞好饮食食品卫生和各种市场的公共卫生。发展社会服务行业和农贸集市，必须同时搞好环境卫生和饮食食品卫生，要把繁荣经济、活跃市场和对人民健康负责统一起来，所谓“搞经济是为肚子，搞卫生是为了面子，现在首先是要吃饱肚子而还顾不上面子”的说法是错误的。要严格执行《中华人民共和国食品卫生条例》和环境保护法，对于有碍卫生和危害人民健康的单位与个人，要教育疏导，少数屡教不改者要坚决取缔和给予必要的经济或法律制裁。

（五）开展卫生检查，做到持之以恒。

三十年来开展爱国卫生运动的实践经验证明，及时开展检查评比，是使爱国卫生运动实现持之以恒的有效方法，今后应开展多种形式的检查评比。各省、市、自治区范围之内或一个市区、一个县范围之内应定期进行检查。省、市、自治区之间经同级政府批准后，也可以进行对口检查评比，以便彼此学习，互相促进。检查中要严格按《准则》要

求办事，提倡节约，反对浪费，注重实效，避免形式。

爱国卫生运动关系到国家荣誉、人民健康。搞好这项工作不是依靠一两个部门就可以完成的。各级人民政府应进一步加强对这项工作的领导，有关部门必须通力协作配合。爱卫会各成员部门要根据国务院批准的《关于爱国卫生运动委员会及其办事机构若干问题的规定》，结合本部门的工作，提出搞好爱国卫生运动的具体任务，纳入本部门的发展规划，把爱卫会的工作从各方面加强起来。各级爱卫会办公室是爱卫会办事机构，应是各级政府中常设的行政机构，负责协调有关部门，共同领导社会公共卫生管理工作。各级爱卫会机构的设置、编制、经费和人员配备必须适应工作任务的需要，以便把爱国卫生运动持之以恒地开展下去，为把我们的国家逐步建设成为现代化的、高度民主的、高度文明的社会主义强国做出新的贡献。

中华人民共和国外交部就苏联当局 诬陷我国驻苏外交人员的行为给 苏联驻华大使馆的抗议照会

苏联驻华大使馆：

中华人民共和国外交部向苏联驻华大使馆声明如下：

一九八一年八月二十九日，苏联中央电视台播放了一部反华的所谓纪录片《郭秀山（音译）的供词》，片尾注明，有关资料是由苏联国家安全机关“克格勃”提供的。这部影片以极其卑劣的手法编造、拼凑而成。为了达到煽动苏联人民仇华的目的，苏联当局无所不用其极，竟然无中生有，捏造“中国特务机关”指派了一名在押杀人犯去苏联从事“间谍”活动。这类低级的反华宣传从来都丝毫无损于伟大的中华人民共和国的形象，本来不值一提。但是苏联“克格勃”在一再对中国驻苏联使馆外交人员进行策反活动之后，现在则发展到在电视影片中指着中国驻苏使馆外交人员的照片造谣诽谤，甚至以冒牌的华侨参加由“克格勃”一手导演的所谓中国间谍案的反华丑剧。中国方面对苏联当局不顾两国间保持正常外交关系情况下所应遵守的起码国家关系准则，不断诬陷中

国驻苏外交人员的行为表示抗议，要求苏联当局立即停止这种卑鄙的活动，否则，苏联方面应对由此而引起的一切后果承担全部责任。

中华人民共和国外交部
一九八一年九月十八日于北京

赵紫阳总理就伯利兹宣布独立致 乔治·普赖斯总理的贺电

伯利兹
贝尔莫潘

乔治·普赖斯总理阁下：

在伯利兹宣布独立之际，我谨代表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和人民，向阁下，向伯利兹政府和人民表示热烈的祝贺。我愿借此机会通知阁下，中国政府决定承认伯利兹。我希望，我们两国关系及两国人民间的友谊将得到新的发展。

祝伯利兹人民在维护民族独立和建设自己国家的事业中取得成就。

中华人民共和国国务院总理 赵紫阳

一九八一年九月十九日于北京

国务院任免人员

一九八一年八月十五日任命：

田纪云、顾明为国务院副秘书长；

宋平、柴树藩、林华为国家计划委员会副主任；

杨浚为国家科学技术委员会副主任；

卢绪章为外国投资管理委员会副主任；

卢绪章为进出口管理委员会副主任；

陈辛仁、姚仲明、周而复、王阑西、王仲方为对外文化联络委员会副主任；

杜毓沅为对外贸易部顾问；

杨铿为第一机械工业部副部长；

钟子云为煤炭工业部顾问；

申光为邮电部顾问；

陈荒煤、赵起扬、吴雪、仲秋元为文化部副部长，刘季平为文化部顾问；

薛伟民为中央气象局局长；

杨一木为国家机械设备成套总局局长；

吴文焘为外文出版发行事业局局长，罗俊为外文出版发行事业局顾问；

金树望为国家编制委员会副主任；

韩克华为中国旅行游览事业管理总局局长；

焦善民为国家人事局局长，田光涛、章明、张文庄、张雨辰为国家人事局副局长，

张滨黄为国家人事局顾问；

孙维炎为北京对外贸易学院副院长；

杨达群为中华人民共和国驻苏里南共和国大使馆参赞；

田进为中华人民共和国常驻联合国日内瓦办事处及其他国际组织代表处公使衔副代表；

朱青为中华人民共和国驻日内瓦总领事馆总领事。

编辑·出版：中华人民共和国国务院办公厅

本刊登记：北京市期刊登记证第199号

总发行处：北京报刊发行局

订阅处：全国各邮电局

本刊代号：2—2 全年定价：2.60元

邮政编码：100017
